

國立政治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
聯絡人：蔡翔安
聯絡電話：02-29393091#62903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政研發字第11100357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函、文化部函、文化部推動博物館及藝術5G科技跨域應用計畫補助要點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檢送文化部推動博物館及藝術5G科技跨域應用計畫補助要點，並自即日起至111年12月5日止受理提案申請一案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11月4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10108611號函暨文化部111年11月2日文源字第111302920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申請案係依「文化部推動博物館及藝術5G科技跨域應用計畫補助要點」辦理，相關徵件說明如下：
 - (一) 本次受理112年度計畫或112年度起之跨年度計畫，計畫執行期程原則為112年1月1日起至同年12月5日止或112年1月1日起至113年12月5日止。
 - (二) 申請資格：
 - 1、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。
 - 2、博物館法第五條規定之公立博物館與完成設立登記之私立博物館。
 - 3、國內公、私立大學校院。
 - 4、國內依法登記立案之法人、團體及公司。
 - (三) 補助類型：
 - 1、第一類：博物館5G科技應用。

2、第二類：藝術5G科技應用。

(四) 補助原則：

1、提案計畫針對單一補助類型提案，申請單位以提出一個計畫為原則，每案最高補助新臺幣（下同）1,000萬元。

2、補助經費均為經常門，用於執行計畫所需5G科技應用之相關費用；屬常態性行政管理或基本維運或屬資本門之機械設備、投資、網站（資料庫）系統建置等費用，不在該要點補助範圍。

三、旨揭提案，請於受理時間內依類別進行線上申請：

(一) 申請第一類者，申請路徑為「文化部獎補助資訊網首頁之獎補助受理>線上申請>(112年)文化部推動博物館及藝術5G科技跨域應用計畫補助要點—文化部—文化資源司」。

(二) 申請第二類者，申請路徑為「文化部獎補助資訊網首頁之獎補助受理>線上申請>(112年)文化部推動博物館及藝術5G科技跨域應用計畫補助要點—文化部—藝術發展司」。

四、獎補助預算額度：

(一) 第一類：112年1,594萬元、113年1,574萬元，合計3,168萬元。

(二) 第二類：112年2,346萬元、113年2,046萬元，合計4,392萬元。

(三) 前述預算額度將視立法院預算審查結果調整之。

五、有關申請詳情及計畫書格式，請至文化部獎補助資訊網參閱及下載（<https://grants.moc.gov.tw/Web/index.jsp>）。

六、本計畫案之各補助類型聯絡人如列：

(一) 第一類請洽文化部文化資源司葉純帆小姐，電話02-85126330，9921@moc.gov.tw。

(二) 第二類請洽文化部藝術發展司周映劭小姐，電話02-85126519，alison@moc.gov.tw。

七、檢附教育部來函、文化部函及「文化部推動博物館及藝術5G科技跨域應用計畫補助要點」各乙份(如附件)供參。

正本：本校各院、系、所、研究中心(電子布告欄)

副本：研究發展處

校長 李蔡彥